

证券代码：835217

证券简称：汉唐环保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北京汉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基本情况

随着新能源汽车的快速发展，废旧动力电池循环利用与可持续发展产业也随之驶入快车道，废旧电池通过再生利用实现“一材多用”，意义重大，也是未来新能源汽车产业的重要一环。为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推进公司向动力新能源战略转型，提升公司未来持续盈利能力，公司拟与北京博荣思源科技有限公司、卓立欧科技（昆山）有限公司共同出资成立合资公司，合资公司暂定名字为：北京卓立欧动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卓立欧动力公司”），注册资本为20000万元，其中公司以现金方式出资9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5%。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第二条第三款的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50%以上；（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30%以上。

根据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的亚会审字

[2022]第 01110846 号审计报告，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的总资产为 363,298,321.55 元，净资产为 294,518,269.46 元。本次投资 90,000,000.00 元，占总资产的 24.77%，占净资产的 30.56%，因此，本次交易不够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2 年 11 月 28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外投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不涉及关联交易。

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

本次对外投资，需提交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变更注册登记，具体内容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最终核准为准。

（六）本次对外投资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本次投资公司将正式进入新能源电池回收再利用领域。

能源与环境问题是当今社会发展的重要议题。为缓解能源危机，减少环境污染，我国推出了一系列电动汽车发展政策，使得新能源汽车产业能够迅速发展。

自 2013 年起，随着电动汽车热销售出去的电动汽车的动力电池，经过五六年的使用，现在已面临大规模淘汰退役的问题，其对健康和环境的影响及存在的安全隐患将成倍放大，不容忽视；另一方面，用来制造电池的镍、钴、锂等金属属于不可再生资源。废弃动力电池若不能有效回收处理，不仅会对环境造成巨大的污染和危害，也会造成极大的资源浪费。

本次与北京博荣思源科技有限公司、卓立欧科技（昆山）有限公司的合作，可以战略锁定动力电池的回收渠道并为再利用产能提供保障，同时可以探索补电多场景应用，搭建移动充电网络，从而形成一个完成的废旧动力电池回流、再生、

移动投放的循环链条。本次合作除了可以带来较为可观的经济效益，还可以促进新能源消纳，能够缓解当前电池退役体量大而导致的回收压力，推动行业发展。

(七) 投资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投资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八) 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投资协议其他主体的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北京博荣思源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豆各庄黄厂西路1号A1栋二层23072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豆各庄黄厂西路1号A1栋二层23072

注册资本：1000万元

主营业务：技术开发、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服务；销售机械设备、通讯设备等。

法定代表人：乔素和

控股股东：乔素和

实际控制人：乔素和

关联关系：无关联关系。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卓立欧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住所：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前进东路科技广场1005室

注册地址：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前进东路科技广场1005室

注册资本：10000万元

主营业务：汽车科技、计算机软件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汽车及汽车零部件、机械设备的销售等。

法定代表人：张振威

控股股东：圣驰汽车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张振威

关联关系：无关联关系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投资标的情况

（一）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名称：北京卓立欧动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待定

主营业务：汽车零配件批发;新能源汽车换电设施销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汽车新车销售;汽车零配件零售;分布式交流充电桩销售;机动车充电销售;智能车载设备制造;新能源原动设备制造;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新能源汽车生产测试设备销售;汽车租赁；新材料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新兴能源技术研发;汽车零部件研发;物联网技术研发;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智能车载设备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各投资人的投资规模、方式和持股比例：

投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或投资金额	出资比例或持股比例	实缴金额
北京博荣思源科技有限公司	现金	10200 万元	51%	10200 万元
北京汉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	9000 万元	45%	9000 万元
卓立欧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现金	800 万元	4%	800 万元

（二） 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 现金 资产 股权 其他具体方式

本次认缴出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不涉及实物资产、无形资产、股权出资等出资方式。

四、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投资协议》约定：合资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000 万元。其中，北京博荣思源科技有限公司以现金方式认缴 10200 万元注册资本，取得合资公司 51 % 的股权，投资协议生效后一年内完成实缴；北京汉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现金方式认缴 9000 万元注册资本，占合资公司 45 % 的股权，投资协议生效后一年内完成实缴；卓立欧科技（昆山）有限公司认缴 800 万元注册资本，占标的公司 4 % 的股权，产品规模化量产后一年内完成实缴。投资协议经三方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若北京汉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未审议通过此次对外投资事项，投资协议不生效。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本次对外投资是从公司长远发展利益出发，新能源汽车废旧电池回收利用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以及公司未来战略规划方向，具有良好的市场发展前景和经济效益。本次投资将有利于扩大公司经营规模，推动新业务转型，提升持续盈利能力，进一步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

（二）本次对外投资存在的风险

本次投资是从公司长远利益出发所做出的慎重决策，对公司业务有积极正面的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也不存在法律、法规限制或禁止的风险，但仍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和经营风险。公司将通过进一步完善公司管理体系、规范公司治理结构、健全公司内控制度和风险防范机制，确保公司投资的安全与收益。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投资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投资从中长期看，公司收入和利润水平将逐步上升，有利于提升公司综合实力与竞争优势，对公司未来业绩增长具有积极意义。

六、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汉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北京汉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1月28日